

标段编号：2205-440306-04-01-458244004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其他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宝安中心区中央绿轴南区（含湾区书城）景观工程（现用
名：宝安中心区滨海绿轴南区（含湾区书城）配套设施建设工程（全过程
工程咨询））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3月20日

1、投标函

投标函

投标函

致深圳市宝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根据已收到贵方的 宝安中心区滨海绿轴南区（含湾区书城）配套设施建设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招标文件，我单位经考察现场和研究上述招标文件后，我方愿以招标文件前附表及合同条款规定的付费方法及标准，接受贵方招标文件所提出的任务要求。

1. 我方已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澄清、修改、补充文件（如有时）及有关附件，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完全理解。

2. 我方认同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规则，遵守评标委员会的裁决结果，并且不会采取妨碍项目进展的行为。我理解你方没有必须接受你方可能收到的最低标或任何投标的义务。

3. 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如果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放弃中标资格，我方自愿接受被贵方暂停一年参加贵方的建设工程投标的资格。

5.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完成任务，并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6.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投标文件承诺组建项目组，由投标文件所承诺的人员完成本项目的全部工作。如未经招标人同意更换项目组成员，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单位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违约责任由我单位承担。

8. 我方保证投标文件内容无任何虚假。若评定标过程中查有虚假，同意作无效或废标处理，并自愿接受被贵方暂停一年参加贵方的建设工程投标的资格；若中标之后查有虚假，同意被废除投标并自愿接受被贵方暂停一年参加贵方的建设工程投标的资格。

9. 我方保证在本次投标中不会出现虚假恶意投诉，如因我方投诉经贵方调查后查无实据，我方自愿接受被贵方暂停一年参加贵方的建设工程投标的资格。

10. 在正式合同签署并生效之前，贵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函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本投标函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人名称（公章）：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委托人（签名）：

单位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南路中深花园B栋27楼2711、2712、2713、2715

邮编：518000

联系电话：075583252238 传真：/

日期：2025年3月20日



2、经年检的营业执照副本

营业执照副本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66911H
注册号:	440301103360172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南路中深花园B栋27楼2711、2712、2713、2715
法定代表人:	娄语轩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60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95-07-31
营业期限:	自1995-07-31起至2040-07-31止
核准日期:	2024-01-17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龙华分公司
备注:	

3、企业资质证书

工程监理资质证书



企业名称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南路中深花园B栋2711、2712、2713、2715		
建立时间	1995年07月31日		
注册资本金	56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192366911H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E144006119-8/1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22日		
法定代表人	刘君	职务	法人代表
单位负责人	刘君	职务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黄敬贤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备注:	原发证日期: 2009年02月06日		

业 务 范 围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可承担所有专业工程类别建设工程项目的工程监理业务
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



发证机关(章)
2023年12月22日
No.EF 0178829

证 书 延 期	企 业 变 更 栏
有效期延至 年 月 日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div>	法定代表人变更为: 娄语轩。 企业负责人变更为: 娄语轩。 注册资金变更为: 6000万元。 *****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p>变更核准机关(章) 管理专用章 (2) 2024年01月24日</p> </div>
有效期延至 年 月 日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div>
有效期延至 年 月 日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div>

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工程咨询单位名录

工程咨询单位名录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	备案专业	咨询工程师(投资)人数: <input type="text"/> - <input type="text"/> 人
开始从事工程咨询业务时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案编号	备案时间: <input type="text"/> -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button" value="导出"/> <input type="button" value="重置"/> <input type="button" value="查询"/>	

单位名称	注册地	备案专业个数	咨询工程师(投资)个数	开始从事工程咨询业务时间	备案编号	备案时间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	3	2	2004年	91440300192366911H-20	2020-09-20

网站地图 | 联系我们 | 加入收藏

网站主办单位: 国家信息中心 网站标识码: bm04000010 京ICP备05052393号-7 京公网安备 11010202007736号
 国家信息中心 版权所有, 如需转载, 请注明来源 推荐浏览器版本: IE11, IE8, 谷歌, 360极速版

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工程咨询单位备案名录 > 工程咨询单位详情

工程咨询单位详情

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注册地	咨询工程师(投资)人数	通信地址	备案时间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	2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南路中深花园8座2711	2020-09-20

联系人信息

联系人	电话
李晓铃	0755-83252238

专业和服务范围、非涉密咨询成果

咨询专业	规划咨询	项目咨询	评估咨询	全过程工程咨询
建筑	√	√	√	√
市政公用工程	√	√	√	√
水利水电	√	√	√	√

4、投标人人员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人员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名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简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综合管理团队	黄敬贤	项目总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p>主要简历、经验： 本科学历,从事专业工作 35 年,具有注册监理工程师、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一级注册建造师、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注册咨询工程师;2000 年 08 月至今在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任专监、总监、总工程师。</p> <p>承担过的项目： 1) 田心大道如意路市政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担任项目总负责人; 2) 坪盐通道工程监理 C 包担任总监理工程师; 3) 市政文锦渠及东湖公园暗涵综合整治和清污剥离工程担任总监理工程师 4) 公明核心区及白花社区工业区正本清源工程担任项目总负责人; 5) 光明高新园公共服务平台项目项目管理咨询服务担任项目经理。</p>
综合管理团队	洪仲辉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p>主要简历、经验： 大专学历,从事专业工作 31 年,具有注册监理工程师、一级注册建造师; 2008 年 08 月至今在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任总监。</p> <p>承担过的项目： 1) 龙华水质净化厂二期提标改造工程担任总监理工程师; 2) 大磡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水质保障部分)(监理)担任总监理工程师; 3) 大岭路、大岭山社区公园及两座变电站两通一平工程担任总监理工程师。</p>
综合管理团队	张文静	综合管理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p>主要简历、经验： 大专学历,从事专业工作 24 年,具有监理工程师; 2021 年 10 月至今在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任专监。</p> <p>承担过的项目： 1) 大浪片区明浪路配套供水管网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担任监理工程师;。</p>
综合管理团队	吴勇	造价及合同管理	高级工程师	<p>主要简历、经验： 本科学历,从事专业工作 27 年,具有注册监理工程师、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一级注册建造师; 2004 年 07 月至今在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任总监。</p> <p>承担过的项目： 1) 光明大道(根玉路-科农路)道路景观完善工程项目、南光高速光明出口绿化景观提升项目、光明社会福利院周边配套设施完善项目担任负责人; 2) 赣深客运专线沿线绿化提升工程担任总监理工程师; 3) 月亮湾文化产业园及月亮山路沿线绿化提档升级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担任总监理工程师。</p>
综合管理团队	黄国新	施工管理工程师	/	<p>主要简历、经验： 本科学历,从事专业工作 11 年,具有监理工程师; 2019 年 08 月至今在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任专监。</p> <p>承担过的项目： 1) 大岭路、大岭山社区公园及两座变电站两通一平工程担任专监。</p>

综合管理团队	戴隆华	资料管理工程师	/	<p>主要简历、经验: 大专学历,从事专业工作2年,具有监理员; 2022年7月至今在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任资料员。</p> <p>承担过的项目: 1) 佳兆业樾伴山项目担任资料员;。</p>
综合管理团队	邓开锴	派驻对接专员	助理工程师	<p>主要简历、经验: 大专学历,从事专业工作6年,具有监理工程师; 2023年6月至今在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任专监。</p> <p>承担过的项目: 1) 清奔路、新业路、规划路建设工程担任专监;。</p>
设计管理团队	李彦荣	设计管理负责人	工程师	<p>主要简历、经验: 本科学历,从事专业工作17年,具有注册监理工程师; 2016年06月至今在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任总监。</p> <p>承担过的项目: 1) 清吉路等道路品质提升工程(监理)担任总监理工程师; 2) 道路设施品质提升工程(延芳路设施品质提升工程)担任总监理工程师; 3) 住宅小区排水管网改造工程-130个非住宅类排水户排水管网改造工程担任总监理工程师; 4) 深圳公安消防支队六约北中队建设工程-边坡支护工程(监理)担任总监理工程师; 5) 2020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一阶段)及2020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深圳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二阶段)2个项目监理1标(坂田街道)担任(一阶段)总监理工程师; 6) 四季绿道建设工程(监理)担任(一阶段)总监理工程师。</p>
设计管理团队	戴小龙	道路与交通工程师	工程师	<p>主要简历、经验: 大专学历,从事专业工作29年,具有监理工程师; 2022年02月至今在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任专监。</p> <p>承担过的项目: 1) 前海深港科技创新生态谷一期担任专监。</p>
设计管理团队	罗泽泉	景观绿化工程师	工程师	<p>主要简历、经验: 大专学历,从事专业工作12年,具有监理工程师; 2021年06月至今在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任总监。</p> <p>承担过的项目: 1) 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园区配套市政道路工程施工担任专业监理工程师。</p>
设计管理团队	邹剑锋	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p>主要简历、经验: 大专学历,从事专业工作18年,具有注册监理工程师; 2018年07月至今在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任总监。</p> <p>承担过的项目: 1) 大岭路、大岭山社区公园及两座变电站两通一平工程担任总监理工程师; 2) 2023年坪山区龙田街道供用电安全整治工程担任总监理工程师。</p>
设计管理团队	陈旭然	建筑工程师	工程师	<p>主要简历、经验: 大专学历,从事专业工作15年,具有注册监理工程师; 2021年4月至今在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任总监。</p> <p>承担过的项目: 1) 渔人码头公共配套设施(一期)担任专监。</p>

设计管理团队	尹海瑞	BIM 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p>主要简历、经验: 大专学历,从事专业工作 14 年,具有 BIM 工程师、监理员; 2010 年 4 月至今在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任监理员。</p> <p>承担过的项目: 1) 市政文锦渠及东湖公园暗涵综合整治和清污剥离工程担任监理员; 2) 莲塘段边界线双拥共建示范带建设工程(莲塘河碧道工程)担任监理员; 3) 清吉路等道路品质提升工程担任监理员。</p>
工程勘察团队	徐胜利	勘察测量专业工程师	工程师	<p>主要简历、经验: 大专学历,从事专业工作 16 年,具有注册监理工程师; 2008 年 07 月至今在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任专监。</p> <p>承担过的项目: 1) 白芒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水质保障部分)担任专监; 2) 深南东路东延工程担任专监; 3) 莲塘段边界线双拥共建示范带建设工程(莲塘河碧道工程)担任专监。</p>
工程勘察团队	周玉宏	物探专业工程师	工程师	<p>主要简历、经验: 本科学历,从事专业工作 31 年,具有注册监理工程师、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2020 年 4 月至今在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任总监。</p> <p>承担过的项目: 1) 罗湖区十大微片区一太安微片区交通及景观综合提升工程担任总监; 2) 金业大道道路提升工程担任总监。</p>
工程监理团队	邓进	总监理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p>主要简历、经验: 本科学历,从事专业工作 33 年,具有注册监理工程师; 2005 年 5 月至今在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任总监。</p> <p>承担过的项目: 1) 白芒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水质保障部分)担任总监; 2) 前海湾保税区二期围网建设工程担任总监; 3) 深圳机场航站区扩建工程场区总图道路工程(西区)出场路道路工程担任总监。</p>
工程监理团队	鲁爽	道路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p>主要简历、经验: 本科学历,从事专业工作 13 年,具有注册监理工程师; 2024 年 7 月至今在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任总监。</p> <p>承担过的项目: 1)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基地(石榴籽公园)土建部分担任总监。</p>
工程监理团队	李汉泉	建筑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p>主要简历、经验: 大专学历,从事专业工作 20 年,具有监理工程师; 2018 年 5 月至今在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任总监。</p> <p>承担过的项目: 1) 龙岗河流域下游及观澜河流域雨污分流项目 EPC(设计采购和施工)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担任总监。</p>
工程监理团队	阳林	景观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p>主要简历、经验: 大专学历,从事专业工作 15 年,具有监理工程师; 2023 年 4 月至今在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任专监。</p> <p>承担过的项目: 1) 大浪片区明浪路配套供水管网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担任专监。</p>

工程 监理 团队	林少元	机电监 理工 程师	工程 师	<p>主要简历、经验： 大专学历,从事专业工作年限 21 年,具有监理工程师; 2012 年 10 月至今在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p>承担过的项目： 1) 二线关口交通改善工程监理 2 标(梅林关、南头关)担任专业监 理工程师; 2) 坪山新区雨污水管网工程(坪山片区)建设监理担任专业监理工 程师; 3) 大岭路、大岭山社区公园及两座变电站两通一平工程担任专业监 理工程师。</p>
工程 监理 团队	廖泽维	安全工 程师	高级工 程师	<p>主要简历、经验： 大专学历,从事专业工作 26 年,具有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安全工 程师; 2020 年 12 月至今在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任总监。</p> <p>承担过的项目： 1) 2019-2020 年度石井街道城中村综合治理工程(代建)担任总监。</p>
工程 监理 团队	习爱民	安全 员	工程 师	<p>主要简历、经验： 大专学历,从事专业工作 24 年,具有监理工程师; 2019 年 6 月至今在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任专监。</p> <p>承担过的项目： 1) 福田区华富街道福安小区城市更新单元改造项目担任专监; 2) 前海深港科技创新生态谷一期担任专监。</p>
工程 监理 团队	陈家豪	资料 员	/	<p>主要简历、经验： 大专学历,从事专业工作 4 年,具有监理员; 2024 年 6 月至今在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任资料员。</p> <p>承担过的项目： 1) 田心大道如意路市政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担任资料员;。</p>

5、投标人相关项目业绩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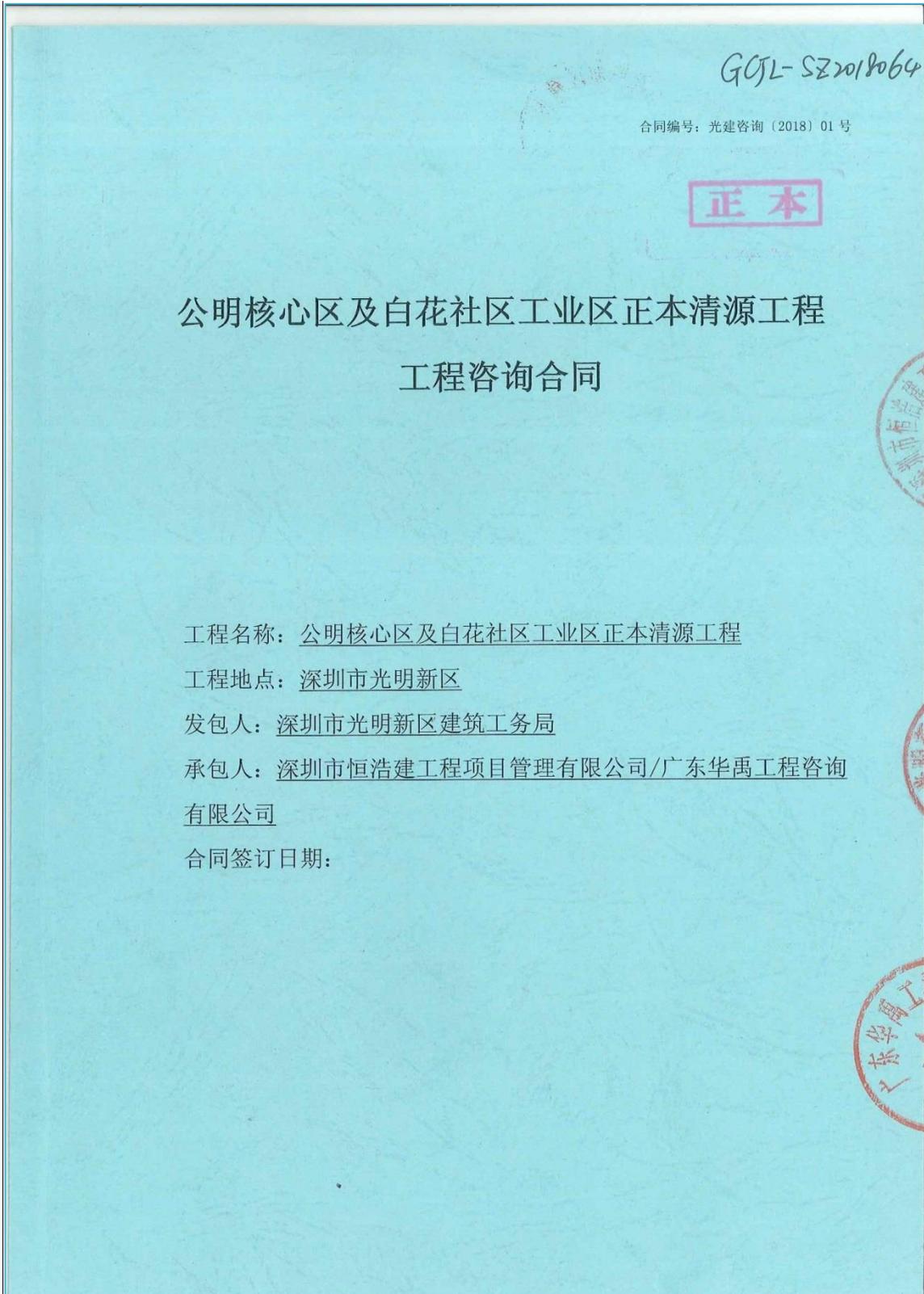
业绩清单一览表

投标人：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合同价格 (万元)	备注
深圳市光明新区建筑工务局	公明核心区及白花社区工业区正本清源工程	深圳市光明区	工程实施范围41.63km ² , 总投资4.2465 亿元	2018.10.9-2021.8.18	1113.604	项目总负责人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办事处	田心大道如意路市政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深圳市宝安区	全长 2.48km, 城市主干道, 总投资 4.0452 亿元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及决算审计完成(合同签订时间 2023.6.27)	548.1113	项目总负责人
深圳市南山区环境保护和水务局	白芒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水质保障部分)(监理)	深圳市南山区	全长 5.52 km, 其中河道长 2.12km, 排水隧洞长 3.4 km, 总投资 6.6 亿元	2018.02.02-2021.12.24	1073.9109	总监

(1) 公明核心区及白花社区工业区正本清源工程工程咨询

公明核心区及白花社区工业区正本清源工程工程咨询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光明新区建筑工务局

咨询人（全称）：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广东华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工程咨询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光明新区公明核心区及白花社区工业区正本清源工程；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新区；

3. 工程规模：公明核心区及白花社区正本清源工程范围为公明办事处核心区及光明办事处白花社区，工程实施范围 41.96km²，其中工业区面积 9.95km²，公建面积 0.79 km²，已实施正本清源需完善区域面积 1.37 km²，旧村面积 0.93km²，城市更新区域面积 0.93km²，其他区域面积 4.54km²，集中绿地 22.43km²，片区内工业区小区数 383 个，公建区小区数 64 个，待改造建筑物栋数 2709 栋（包括工业区待改造建筑物 2356 栋，公建区待改造建筑物 353 栋）。本工程主要通过对一般性工业企业的普查，对片区内所有工业企业污水排放情况进行分析，在片区干管工程的基础上，完善以污水管支管网建设为重点的排水管系统，构建完整的污水收集体系。工程管网设计总长 166.76km，其中污水管总长 70.27km，雨水管总长 63.95km，雨水沟总长 32.54km 建筑立管总长 197.93km，资金来源为市政府投资；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项目投资匡算约 36093.79 万元。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合同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澄清纪要；
4. 投标文件及附件；
5. 招标文件及补遗；
6. 合同条件；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8.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四、项目主要负责人

项目总负责人(由项目管理负责人兼任)姓名: 黄敬贤, 身份证号码: 432501196508090012,
注册号: 44007749;

工程监理负责人(总监)姓名: 吴江平, 身份证号码: 440902197507053255, 注册号: 44016178;

造价咨询负责人姓名: 钟朝栋, 身份证号码: 442522197009123033, 注册号: 建[造]01440000950。

五、合同费用

签约费用暂定为(大写): 人民币壹仟壹佰壹拾叁万陆仟零肆拾圆整(¥11136040.00元), 其中工程项目管理费 226.184 万元、工程建设监理费 576.55 万元、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费 310.87 万元。

承包人为联合体单位的, 则应由发包人根据联合体协议列明的联合体各方实施范围将相应工程咨询费用分别支付给各联合体成员单位。

六、服务期

工程咨询服务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工程结(决)算审计完成。

其中:

1. 前期阶段计划: 2018年5月(计划工期1个月);
2. 施工阶段计划: 自2018年6月至2019年6月(计划工期13个月);
3. 保修阶段计划: 自2019年7月至2021年6月(24个月)。

七、双方承诺

1. 咨询人向委托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工程咨询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咨询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房屋、资料、设备, 支付费用。

八、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15份, 正本3份, 委托人1份, 咨询人2份; 副本12份, 委托人4份, 咨询人8份。

九、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2018年 7月 3日

合同订立地点: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委托人： 深圳市光明新区建筑工务局  (盖章)

地址： 光明新区光明大道旁

法定代表人 (签章)： 

或委托代理人 (签章)：

电 话： 0755-88211490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咨询人：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联合体牵头单位)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南路中深花园 B座 2711室

法定代表人 (签章)：

或委托代理人 (签章)：

电 话： 0755-83252238

传 真： 0755-83286223

开户银行： 建行莲花北支行

帐 号： 44201567100050002067

邮政编码： 5180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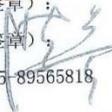
咨询人： 广东华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盖章)

(联合体成员)

地 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龙岗中心城清辉路7号3楼

法定代表人 (签章)：

或委托代理人 (签章)：

电 话： 0755-89565818 

传 真：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大运城支行

帐 号： 4420 1018 3000 5250 3545

第二部分合同条件

1. 定义和解释

1.1 定义

在本合同中，下列名词或术语，除文中另有要求和说明外，应具有本条所指的含义：

(a) (I) “委托人”是指本合同中委托工程咨询与相关服务的一方，及其合法的继承人或受让人。

本合同的委托人是 深圳市光明新区建筑工务局。

(II) “咨询人”是指本合同中提供工程咨询与相关服务的一方，及其合法的继承人。

(III) “承包人”是指在工程范围内与委托人签订勘察、设计、施工等有关合同的当事人，及其合法的继承人。

(IV) “一方”是指委托人或咨询人；“双方”是指委托人和咨询人；“第三方”是指除委托人和咨询人以外的有关方。

(V) “项目组织机构”是指咨询人派驻工程负责履行本合同的组织机构。

(VI) “审计部门”指深圳市审计局等负责对包括本项目在内的深圳市政府投资项目进行审计的政府专门机构。

(VII) “发改部门”指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负责对包括本项目在内的深圳市政府投资项目的立项、投资批复的政府专门机构。

(VIII) “财政部门”指深圳市财政委员会等负责对包括本项目在内的深圳市政府投资项目进行资金拨付的政府专门机构。

(b) (I) “合同”指合同条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合同协议书以及构成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II) “规范”指国家现行的相关规范。

(III) “投标文件”指咨询人为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工程咨询任务向委托人提交的相关文件。

(IV) “中标通知书”指委托人对投标文件的正式接受函件。

(V) “投标函附件”指构成投标文件的附件。

(c) (I) “工程”是指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工程咨询与相关服务的建设工程合同段。

(II) “工程咨询”是指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本工程的项目管理工作、工程监理工作（施工准备、施工及保修阶段）、造价咨询工作、以及应由咨询人完成的其他工作。

(III) “工程监理”是指咨询人受委托人的委托，依照法律法规、工程建设标准、勘察设计文件及合同，在施工阶段对建设工程质量、进度、造价进行控制，对合同、信息进行管理，对工程建设相关方的关系进行协调，并履行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法定职责的服务活动。

(IV) “项目管理”是指咨询人受委托人的委托，依照法律法规、运用系统的理论和方法，对该

项目进行的计划、组织、指挥、协调、和控制等专业化管理。

(V)“全过程造价咨询”是指咨询人受委托人的委托,对建设项目从前期、实施到竣工各阶段、各环节工程造价进行全过程监督和控制并提供有关造价决策方面的咨询意见的服务活动。

(VI)“相关服务”是指咨询人受委托人的委托,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的服务活动。

(VII)“正常工作”指本合同订立时通用条件和专用条件中约定的咨询人的工作。

(VIII)“附加工作”是指本合同约定的正常工作以外咨询人的工作。

(d)(I)“费用”是指咨询人履行本合同义务,委托人按照本合同约定给付咨询人的金额。

(II)“正常工作费用”是指咨询人完成正常工作,委托人应给付咨询人并在协议书中载明的签约费用额。

(III)“附加工作费用”是指咨询人完成附加工作,委托人应给付咨询人的金额。

(IV)“正常工作”指本合同订立时通用条件和专用条件中约定的咨询人的工作。

(V)“附加工作”是指本合同约定的正常工作以外咨询人的工作。

(VI)“基本费用”是指咨询人按合同约定完成工程咨询任务应得的基本费用。

(VII)“绩效费用”是指委托人为了激励咨询人良好履约而设置的绩效费用,是施工阶段费用中的一部分。

(e)(I)“天”是指第一天零时至第二天零时的时间。

(II)“月”是指按公历从一个月中任何一天开始的一个公历月时间。

(III)“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IV)“不可抗力”是指委托人和咨询人在订立本合同时不可预见,在工程施工过程中不可避免发生并不能克服的自然灾害和社会性突发事件,如地震、海啸、瘟疫、水灾、骚乱、暴动、战争和专用条件约定的其他情形。

(V)“国家”指中华人民共和国。

(VI)“当地”指本合同项目所在地及其附近。

(VII)“币种”指人民币(RMB),除非合同另有约定。

1.2 标题和边注

本合同条件中标题和边注不应视为本合同的部分,在合同条件或合同本身的解释中也不应考虑这些标题和边注。

2. 转让和分包

2.1 合同的转让

咨询人不得将本合同或其中任何部分转让给其他单位或个人。

2.2 分包

咨询人不得将整个工程咨询合同分包出去。除非合同另有规定，咨询人事先未取得委托人批准，也不得将本工程咨询合同的任何部分分包出去。咨询人即使取得上述批准，也不应解除合同规定的咨询人的任何责任或义务，并应对分包人及其职工行为、违约和疏忽负完全责任。

3. 合同文件

3.1 法律

本合同必须服从国家现行法律和法规；合同的解释应以现行法律和法规为准。咨询人的设计工作应遵循以下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 (2)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 (3) 《建设工程监理规范》；
- (4)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规范》
- (e) 其它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定。

3.2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组成合同的各个文件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如果出现含糊不清或相互矛盾的情况，由委托人做出解释和调整。在这种情况下，除非合同另有规定，组成合同的几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应依次如下：

- (a) 合同协议书；
- (b) 中标通知书；
- (c) 投标书及其附件（含咨询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委托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 (d) 招标文件及补遗；
- (e) 合同条件（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 (f) 双方有关本项目工程咨询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与其他文件发生矛盾或歧义时，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如无特别理由，合同履行过程中委托人制定的有关工程咨询的普适性管理规定可作为合同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咨询人应予以执行，但有违公平原则的除外。

4. 咨询人义务

4.1 工程咨询范围

咨询人的主要工作任务是项目管理工作、工程监理工作（勘察、设计、施工及保修阶段）、全过程造价咨询工作、以及应由咨询人完成的其它工作，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

（1）项目管理工作：

项目管理：代表建设单位本项目从前期阶段开始到项目竣工验收的全生命周期进行全过程管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项目设计阶段的技术管理；项目合同管理；项目成本管理；项目质量管理；项目进度管理；项目环境管理；项目资源管理；项目信息管理；项目风险管理；项目文明施工、安全施工管理；项目组织协调；项目验收、收尾、移交管理；按《建设工程项目管理规范》GB/T 50326-2006 开展有关管理工作；协助业主进行项目前期策划、经济分析、专项评估与投资确定；协助业主办理规划许可，施工许可等有关手续；按照合同约定行使项目建设管理职责。

（2）工程监理工作：

包括但不限于勘察阶段、设计阶段、施工阶段及保修阶段监理工作服务范围

（3）造价咨询工作：

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项目工作：包括编制 EPC 工程总承包商务条款、概算阶段、预算阶段、结算阶段及其它工程造价咨询任务。

4.2 工程咨询主要工作内容

4.2.1 工程项目管理主要工作内容

（1）负责制定项目管理工作计划及项目建设管理计划，报委托人审批；结合项目进度向委托人报送资金使用计划，并定期提交项目施工进度及用款进度管理情况报告。

（2）负责办理各项应由项目管理办理的前期采购、报建工作和相关管理协调工作，确保本项目在 2018 年 5 月 15 日进场开工，以及在施工合同约定工期内如期完工。

（3）负责办理各项应由项目管家办理的前期报建工作和相关管理协调工作。

（4）负责施工全过程管理，直至工程完成竣工验收、设施移交、工程保修及项目决算等工作。

（5）负责对工程进度、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的统一管理，并对各施工工序的质量进行全面管理，组织工程项目试验检测；负责督促质量不合格项目工程段返工及复核返工质量，确保项目委托人免于承担任何返工费用。

（6）负责严格控制和管理项目建设期间的工程造价（包括项目重大调整或变更），负责审核施工进度款、设计变更、工程签证、工程结算、项目决算、决算批复等事项。

（7）监督和督促施工单位和工程相关单位办理有关工程保险。

（8）负责组织工程中间验收和竣工验收，并将验收结果报告委托人；组织项目试运行和设施移交使用，以及做好工程保修监督管理。

（9）负责对项目管理过程中形成的有关成果文件组织技术审查和规范管理，及时做好项目竣工及有关技术资料的收集、整理、汇编和移交等工作。

(10) 经协商一致，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应由项目管理负责的相关工作，以及由委托人临时委托的其他职责。

4.2.2 工程监理主要工作内容

4.2.2.1 勘察阶段监理工作内容

- (1) 建立项目监理机构。
- (2) 编制勘察阶段监理规划。
- (3) 收集资料，编写勘察任务书(勘察大纲)，确定技术要求和质量标准。
- (4) 审核满足相应设计阶段要求的相应勘察阶段的勘察实施方案(勘察纲要)，提出审核意见。
- (5) 定期检查勘察工作的实施，控制其按勘察实施方案的程序和深度进行。
- (6) 控制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完成。
- (7) 按规范有关文件要求检查勘察报告内容和成果，进行验收，提出书面验收报告。
- (8) 组织勘察成果技术交底。
- (9) 写出勘察阶段监理工作总结报告。

4.2.2.2 设计阶段监理工作内容

- (1) 设计方案、图纸、概预算和主要设备、材料清单的审查，发现不符合要求的地方，分析原因，发出修改设计的指令；
- (2) 对设计工作协调控制。及时检查和控制设计的进度，作好各部门间的协调工作，使各专业设计之间相互配合、衔接，及时消除隐患；
- (3) 参与主要材料的选定；
- (4) 组织对设计的评审或咨询；
- (5) 督促并控制设计单位按照委托设计合同规定的日期交出总体设计文件；
- (6) 对总体设计文件提出优化意见或建议，并提出评估报告送交建设单位；
- (7) 协助建设单位对总体设计文件进行评审，并组织整理评审报告；
- (8) 根据评审结果，督促设计单位对总体设计文件进行修改。
- (9) 编写设计监理工作总结。

4.2.2.3 施工阶段监理工作内容

- (1) 收到工程设计文件后编制监理规划，并在第一次工地会议 7 天前报委托人。根据有关规定和监理工作需要，编制监理实施细则；
- (2) 熟悉工程设计文件，并参加由委托人主持的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会议；
- (3) 参加由委托人主持的第一次工地会议；主持监理例会并根据工程需要主持或参加专题会议；
- (4) 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施工组织设计，重点审查其中的质量安全技术措施、专项施工方案

与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符合性；

- (5) 检查施工承包人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及组织机构和人员资格；
- (6) 检查施工承包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配备情况；
- (7) 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施工进度计划，核查承包人对施工进度计划的调整；
- (8) 检查施工承包人的试验室；
- (9) 审核施工分包人资质条件；
- (10) 查验施工承包人的施工测量放线成果；
- (11) 审查工程开工条件，对条件具备的签发开工令；
- (12) 审查施工承包人报送的工程材料、构配件、设备质量证明文件的有效性和符合性，并按规定对用于工程的材料采取平行检验或见证取样方式进行抽检；
- (13) 复核造价咨询公司编制的工程量清单；
- (14) 审核施工承包人提交的工程款支付申请，签发或出具工程款支付证书，并报委托人审核、批准；
- (15) 在巡视、旁站和检验过程中，发现工程质量、施工安全存在事故隐患的，要求施工承包人整改并报委托人；
- (16) 经委托人同意，签发工程暂停令和复工令；
- (17) 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采用新材料、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的论证材料及相关验收标准；
- (18) 验收隐蔽工程、分部分项工程；
- (19) 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工程变更申请，协调处理施工进度调整、费用索赔、合同争议等事项；
- (20) 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竣工验收申请，编写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 (21) 参加工程竣工验收，签署竣工验收意见；
- (22) 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竣工结算申请并报委托人；
- (23) 编制、整理工程监理归档文件并报委托人。

4.2.2.4 保修阶段监理工作内容

检查和记录工程质量缺陷，对缺陷原因进行调查分析并确定责任归属，审核修复方案，监督修复过程并验收，审核修复费用，并做好以下工作：

- (1) 检查工程状况，参与鉴定质量责任；
- (2) 督促承包人及时完成未完工程尾项，维修工程出现的缺陷；
- (3) 督促承包人回访；
- (4) 协助委托人收集、整理、归档工程资料。

4.2.3 全过程造价咨询工作内容

- (1) 审核资料、协助完成项目可行性研究评审工作；审核概算、协助完成概算评审工作；
- (2) 编制或审核工程预算，并对预算和概算进行对比分析；
- (3) 协助招标人编制招标文件，特别是招标文件中投标报价规定和特别条款；在造价工程师的指导下负责完成招标过程中商务标文件、工程控制价文件的编制和电子生成工作；
- (4) 编制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并提供综合单价分析表；
- (5) 提供主要材料数量及价格清单，并提交询价或计价依据；
- (6) 提供主要设备清单及单价，并提交询价或计价依据；
- (7) 复核中标候选人的商务标，并根据需要提出造价分析报告；
- (8) 协助委托人签订合同；
- (9) 编制投资控制形象进度表；
- (10) 施工过程中，参与工程量及工程进度款支付的复核工作；
- (11) 参与工程变更及现场签证的计量、计价复核工作，及时按委托人要求编制工程变更估算、审核工程变更预算、现场签证；
- (12) 审核工程竣工结算，协助完成结算审计工作；
- (13) 按需要与委托人一起到工地现场解决有关造价事宜（包含材料询价等工作）；全过程成本控制，及时向委托人汇报任何可能影响成本的事项，提出相关改善建议；
- (14) 结算完成后，配合、协助完成项目财务决算；
- (15) 工程建设其它费用中的合同的造价咨询工作；
- (16) 项目所有工程结算完毕后，出具项目投资控制总结报告，报告中应包含履约情况自我评价、投资控制情况汇报、造价指标分析、投资控制存在的问题及建议等。
- (17) 其它有关的造价管理任务和工程造价技术咨询等。

9.1 项目组织机构和设施

咨询人应组建满足工作需要的项目组织机构，配备必要的办公用具和检测设备，包括：

- (1) 咨询人配置的项目组织机构人员必须满足附件《项目组织机构及人员配置要求》的要求；
- (2) 项目组织机构的主要人员应具有相应的资格条件，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项目主要负责人及重要岗位咨询人员应保持相对稳定，以保证咨询工作正常进行；
- (3) 办公用具包括但不限于电脑、打印机、复印机、传真机、电话、数码照相机、数码摄像机、投影仪、办公桌椅、咨询人员自用交通设施，检测设备包括但不限于经纬仪、回弹仪、游标尺等；上述用具和设备的数量需满足咨询工作的需要。

4.3 工程咨询人员更换

4.3.1 咨询人主动更换咨询人员

咨询人可根据工程进展和工作需要调整项目组织机构人员。咨询人更换总监理工程师时，应提前 7 天向委托人书面报告，经委托人同意后方可更换；咨询人更换项目组织机构其他咨询人员，应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致 深圳市光明新区建筑工务局：

我方决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该项目的投标，若中标，联合体各成员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我方授权委托本协议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参加投标、提交投标文件，以及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负责整个合同实施阶段的协调工作。

本投标协议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牵头人（盖章）：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刘君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张栗

单位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南路中深花园B座2711室 邮编：518026

联系电话：0755-83218338 传真：0755-83940065

分工内容：项目管理、工程监理、

联合体成员（盖章）：广东华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陈益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戴治谦

单位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天寿路105号1201-1206,1301-1303房 邮编：510610

联系电话：0755-89565818 传真：0755-89565366

分工内容：全过程造价咨询

签订日期：2018年4月23日

GCJL-SZ2018064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87201800500002001

标段名称: 公明核心区及白花社区工业区正本清源工程工程咨询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新区建筑工务局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广东华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中标价: 1113.604000万元

中标工期: 14个月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18-04-10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查验码: 7365521051204786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18-05-25



查验网址: www.sz.jsjy.com.cn

工程开工令

工程名称： 公明核心区及白花社区工业区正本清源工程

编号： GD-B1-29 0 0 1

致： _____ (施工单位)

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经审查，本工程已具备施工合同约定的开工条件，现同意你方开始施工，开工日期为：

2018 年 10 月 9 日。

附件： 工程开工报审表

项目监理机构（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吴江平
2018年10月9日
执业印章：粤监[2013]0523

注：本表一式三份，项目监理机构、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各一份。

市政施管—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开 工 报 告

工程名称： 公明核心区及白花社区工业区排水管网
正本清源工程EP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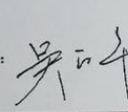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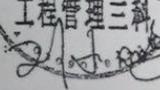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核心区及白花社区工业区

填报单位： 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公明核心区
及白花社区工业区正本清源工程项目经理部

审批单位：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公明核心
区及白花社区工业区正本清源工程项目监理部

审批日期： 年 月 日

续市政施管—1.1
第 2 页共 2 页

报告 单位 申请 意见	<p>我方承担的公明核心区及白花社区工业废水管网正本清源工程EPC，已完成了各项准备工作，具备了开工条件，特此申请施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公章)</p> <p>项目经理 (签名): </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18 年 7 月 26 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p>
监 理 单 位 意 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公章)</p> <p>总监理工程师 (签名): </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18 年 8 月 2 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p>
建 设 (审 批) 单 位 审 批 意 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签名): </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18 年 8 月 6 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p>

市政验-23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公明核心区及白花社区工业区正本清源工程 EPC

验收日期：2021年8月18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公明核心区及白花社区工业区正本清源工程 EPC	工程地点	公明核心区及白花社区
建筑规模	/	工程造价	42465.33 万元
结构类型	/	工程用途	市政公用
施工许可证号	无	开工日期	2018 年 10 月 9 日
监督单位	光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深光技术服务[2018]009 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新区建筑工务局		
EPC 总承包单位	中电建水环境治理技术有限公司	资 质 证 号	35969457-1
勘察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1330000142920718C
设计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1330000142920718C
施工单位	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91430000183761776J
监理单位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91440300192366911H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77163911-X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档案服务中心印制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屈晨
副组长	黄敬贤、吴江平、楼少华、汪明元、张鹏、符凯
组员	刘小鹏、黄振伟、莫汉龙、刘浩、唐乐东、刘飞斌、马振东、史良、胡志牛、王涛、林绪峰、王飘、陈勇、邱瑛健、姜子龙、谭麟、陈洋、杜洋洋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道路工程	刘小鹏	黄敬贤、张鹏、吴江平、莫汉龙、唐乐东、马振东、史良、胡志牛、王涛、邱瑛健、陈洋、姜滨、李文辉
支护工程	/	/
交通设施	/	/
园建工程	/	/
给水排水	黄振伟	楼少华、符凯、汪明元、刘浩、刘飞斌、林绪峰、王飘、陈勇、姜子龙、谭麟、杜洋洋、熊佳伟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监理、设计、施工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监理、施工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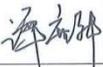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名称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评定	实测实量质量评定	评定等级
道路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支护工程	/	/	/	/
交通设施	/	/	/	/
园建工程	/	/	/	/
给水排水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四、验收人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签名
屈晨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高级	组长	屈晨
刘小鹏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高级	专业工程师 /专业组长	刘小鹏
黄振伟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中级	主管工程师 /专业组长	黄振伟
马振东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中级	业主代表	马振东
刘浩	光明区水务局	中级	运管单位	刘浩
莫汉龙	光明区水务局	中级	运管单位	莫汉龙
唐乐东	光明区水务局	中级	运管单位	唐乐东
史良	光明区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中级	管养单位	史良
陈洋	光明区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中级	管养单位	陈洋
杜洋洋	光明区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中级	管养单位	杜洋洋
楼少华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正高级 工程师	设计负责人	楼少华
汪明元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正高级 工程师	勘察负责人	汪明元
王飘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级	设计工程师	王飘
黄敬贤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高级	项管负责人	黄敬贤
林绪峰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高级	项管工程师	林绪峰
吴江平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级	总监理工程师	吴江平
胡志牛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级	监理工程师	胡志牛
王涛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级	监理工程师	王涛
李文辉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级	监理工程师	李文辉
姜滨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级	监理工程师	姜滨
熊佳伟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级	监理工程师	熊佳伟
张鹏	中电建水环境治理技术有限公司	高级	总包部项目 经理	张鹏
符凯	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级	施工单位项 目经理	符凯

陈勇	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级	施工单位总工	
邱瑛健	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级	施工单位质量专总	
姜子龙	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级	施工单位工区负责人	
谭麟	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级	施工单位工区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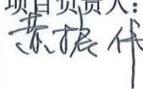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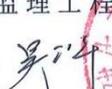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五、工程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根据合同要求，施工单位完成了本工程设计图纸中的全部施工内容。工程建设严格按照国家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程规范组织实施，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及《深圳市雨污分流管网和正本清源工程验收移交及运维工作指引（试行）》等规范要求，各分部、分项工程已通过验收，工程实体及外观质量均评定为合格，质量保证资料基本齐全，工程实施过程中未发生安全质量事故，验收组所有成员一致同意通过本项目工程竣工验收，质量评定为合格。

验收日期：2021年 8 月 18 日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EPC 总承 包单 位： (公章)	 施工单 位： (公章)	 勘察单 位： (公章)	 设计单 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8月18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8月18日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  2021年8月18日	项目负责人：  2021年8月18日	项目负责人：  2021年8月18日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建设工程监理履约评价

工程概况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新区建筑工务局	
施工单位： 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	
监理单位：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公明核心区及白花社区工业区正本清源工程	
工程地址： 公明核心区及白花社区	
工程规模及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公明核心区及白花社区正本清源工程范围为公明办事处核心区及光明办事处白花社区，工程管网设计总长 166.76km，其中污水管总长 70.27km，雨水管总长 63.95km，雨水沟总长 32.54km 建筑立管总长 197.93km，资金来源为市政府投资。
工程履约情况评价	
建设单位意见： 履约评价： 优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该监理单位在担任项目监理工作中，能认真履行合同约定及相关规范技术要求，尽职尽责，监理工作满足要求。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1年9月30日  	

注：每季度评价一次

(2) 田心大道如意路市政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田心大道如意路市政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田心大道如意路市政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

工程名称：田心大道如意路市政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

甲方：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办事处

乙方：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3年6月27日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办事处

咨询人（乙方）：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委托人与咨询人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全过程工程咨询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田心大道如意路市政工程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

3. 工程规模：本项目起点为同辉路，终点为外环路，全长 3.19km，扣除由地铁集团实施的地铁 13 号线石岩段车站范围 0.71km 后，本项目实施 2.48km，设计红线宽 37~44m，双向六车道，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道。

工程内容主要包括：道路工程（含土石方工程、机动车道、非机动车道、人行道、道路附属构筑物工程、软基处理工程、交通安全设施工程、交通监控设施工程、绿化工程、其他工程、施工期交通疏解等）、桥涵工程（含桥梁工程、箱涵）、给排水工程（含给水、雨水、污水工程）、电气工程（含电力工程、通信工程、照明工程）、燃气工程、管线迁改工程及海绵城市等。

项目概算总投资 40452.77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 28489.84 万元（不含电力迁改）。具体以施工图纸为准。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合同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服务阶段

服务阶段根据委托人的招标范围和实际需求进行勾选。

1、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办事处）负责的提前介入前期阶段+工程建设及后续阶段。

2、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办事处）负责的工程建设及后续阶段。

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和内容

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采用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全过程各专业咨询服务的一体化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模式。服务范围包括（根据委托人的招标范围和实际需求进行勾选）：

1、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

- 项目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
- 报建报批管理
- 勘察管理
- 施工阶段设计管理
- 合同管理
- BIM 管理
- 施工管理
- 投资管理
- 竣工验收及移交管理
- 档案信息管理
- 与项目建设管理相关的其他工作

2、全过程各专业咨询服务：

投资咨询：策划咨询、规划咨询、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投资估算、方案比选等。

勘察：初步勘察、详细勘察等。

设计：方案设计、初步设计、设计概算、设计方案经济比选与优化、施工图设计、BIM 及专项设计等。

造价咨询：可研估算复核、概算复核、预算复核、结算编制、设计变更及工程月进度报表编制以及与造价咨询相关的其他工作。

招标代理：工程、服务、货物等本工程所有招标策划、市场调查、招标文件编审、合同条款策划、组织招投标工作等。

监理：勘察设计阶段监理、施工准备阶段监理、施工阶段监理、

保修监理及后续服务管理以及与工程监理相关的其他工作。

BIM 咨询

其他：_____

课题研究：具体工作内容详见专用条件约定。

五、组成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4. 招标文件及补遗；
5. 合同条件；
6. 双方有关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六、项目主要负责人

项目总负责人：黄敬贤 身份证号码：432501196508090012 注册证书号及编号：44007749。

总监理工程师：李治国 身份证号码：360103196404204119 注册证书号及编号：36001446

设计管理负责人：林耘生 身份证号码：44011119650109365X 注册证书号及编号：44003175

造价咨询负责人：吴勇 身份证号码：411223196709217013 注册证书号及编号：建[造]11064400019331

七、合同价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酬金总价暂定为人民币(大写)：伍佰肆拾捌万壹仟壹佰壹拾叁元整 (¥548.1113 万元)。包括：项目管理酬金、工程监理服务酬金。

其中工程监理服务酬金暂定为：¥442.7053 万元，项目管理酬金暂定为：¥105.4060 万元。

服务酬金的计算依据、结算方法、支付方式详见合同条件第6条。

八、服务期

1、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及决算审计完成。

2、保修阶段监理服务期：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九、双方承诺

1. 咨询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2. 委托人向咨询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房屋、设备、资料，支付费用。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八份，甲乙双方各执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一、合同生效

合同签订时间：2023年6月27日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委托人：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
办事处（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委托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住 所：

电 话：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合同经办人：

素丹

咨询人：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
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委托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192366911H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南路中深花
园 B 座 2711 室

电话：075583218338

开户银行：建行深圳莲花北支行

帐号：44201567100050002067

邮政编码：518033

XMZX-SZ2023001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008-440300-53-01-700671006001

标段名称: 田心大道如意路市政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 548.111300万元

中标工期: /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3-04-2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宝安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5-26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任法群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06-16

素口天

查验码: 7489557322757530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市政管-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开工报告

工程名称: 田心大道如意路市政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
填报单位: 深圳市水利土木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审批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办事处
批准日期: 2023年11月6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开工报告

市政管-1.1

第 1 页, 共 2 页

工程名称	田心大道如意路市政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		
建设规模	道路建设总长度约2.48km		结构类型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张广源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B144048265	项目负责人	郑勇芳	
设计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A144002073	项目负责人	钟梅	
承包单位	深圳市水利土木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D244023780	项目负责人	詹木荣	
监理单位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B144006119	项目总监	李治国	
质监机构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安监机构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中标通知书号	2008-440300-53-01-700671005001		合同编号	/		
施工图设计审查文件号	23SC-012		施工组织设计编审情况	施工组织设计内容齐全,能够指导施工,符合要求,已同意按此施工。		
现场“三通一平”及临设满足施工情况	符合要求		项目主要管理人员		资格证书号	
			项目负责人	詹木荣	粤 1442017201847372	
			项目技术负责人	郑伟敏	粤中职证字第 1703003001057号	
图纸会审情况	已进行图纸会审,符合要求		项目安全负责人	庄洁玲	粤建安 C3 (2005) 0008350	
			项目专业质检员	范振青	044171099441700 2134	
			项目施工员	陈贤彪	044171019441700 8973	
设计交底情况	已进行设计交底		工程控制基准点、基线复核情况	已复核,符合要求		
申请开工日期	2023年1月6日		批准开工日期	2023年1月6日		

续市政管-1.1

第 2 页, 共 2 页

<p>施工单 位申请 意见</p>	<p>具备开工条件, 申请于2023年11月6日开工, 请予以审批。</p>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align-items: center;">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詹木宗 2025.11.01 深圳市水利土木建筑工程有限公司</p>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项目负责人(签名): 詹木宗 2023年11月6日</p>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公章)</p> <p>(执业资格印章)</p> </div> </div>
<p>监理单 位意见</p>	<p>已核, 具备开工条件。</p>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center; align-items: center;">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总监理工程师(签名): 梁治国 2023年11月6日</p>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公章)</p> <p>(执业资格印章)</p> </div> </div>
<p>建设 (审批) 单位审 批意见</p>	<p>同意</p>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center; align-items: center;">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项目负责人(签名): [Signature] 2023年11月6日</p>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公章)</p> </div> </div>

(3) 白芒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

白芒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
合同

工程名称: 白芒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水质保障部分)

(监理)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委 托 人: 深圳市南山区环境保护和水务局

受 托 人: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日期: 2018年3月6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深圳市南山区环境保护和水务局

受托人(全称):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白芒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水质保障部分)(监理)

2.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3. 工程规模: 西丽水库是深圳市重要的供水水库,其水质好坏直接影响人民饮用水安全。目前,水库区域按照削减污染、资源利用(水库)、调洪滞蓄的原则,已建较为完备的水库水质保障措施:东北线、西北线及百旺工业区市政管网配套工程等污水系统的建成,确保旱季污水能最大程度收集进入污水厂处理;西丽三河综合治理工程实现了清污分流,雨污分流,污染分质处置,并将 30mm 以下雨污混流水调蓄转输至污水厂,将 30mm 以上水质较好的洪水入库滞蓄。

在现有西丽水库水质保障工程基础上,按照削减污染、资源利用(河道)、调洪滞蓄的原则,以减少水库水质污染风险、提高河道生态水量为目标,提出的白芒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水质保障部分)。

本项目为白芒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水质保障部分)(监理)。

监理人中标后,委托人与监理人签订一份工程施工监理合同。中标金额为暂定合同价。

项目概算批复及资金计划下达后,中标人和招标人根据项目概算批复及资金计划签订监理合同补充协议。

项目施工阶段监理酬金以政府发改部门概算批复文件的建安工程费为基数,并按国家发展改革委、建设部联合发布的《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号)的规定的办法计算并下浮 5%计取,其中专业调整系数为 1.0,工程复杂调整系数为 1.15,高程调整系数为 1.0;保修阶段监理酬金按施工阶段监理酬金的 5%计算。

4. 工程类别: 市政公用工程 工程等级: 一级

5. 投资性质: 政府投资 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 66000 万元,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 56100 万元

7. 其它: 在中标后,承包人需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对所编制的项目实施进度计划进行调整并细化后上报发包人审批,经审批的项目实施进度计划作为本项目计划工期的补充,并作为承包商的考核依据。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

-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 附录 B 《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 附录 C 《投标人项目机构组成人员配置计划表》
- 附录 D 《投标人拟投入监理仪器、设备计划表》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洪仲辉**，身份证号码：**440505196311230435**，注册号：**44007533**。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壹仟零柒拾叁万玖仟壹佰零玖元整（¥10739109.00）**。

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1022.7723	51.1386		
项目管理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 2018 年 02 月 05 日起至 2022 年 02 月 03 日止，总计 1460 日历天。其中：

1. 决策阶段：自 _____ 起至 _____ 止，共 _____ 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 _____ 起至 _____ 止，共 _____ 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 _____ 起至 _____ 止，共 _____ 日历天；
4. 施工阶段：自 2018 年 02 月 05 日起至 2020 年 02 月 04 日止，共 730 日历天；
5. 保修阶段：自 2020 年 02 月 05 日起至 2022 年 02 月 03 日止，共 730 日历天；
6. 设备监造：自 _____ 起至 _____ 止，共 _____ 日历天；

7.其他服务：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18年3月6日。
2. 订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3. 本合同一式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肆份。

委托人：深圳市南山区环境保护和水务局（盖章）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泉园路13号环境大厦

邮编：518000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

账号：电话：0755-26401663

传真：

电子邮箱：

受托人：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住所：福田区彩田路2010号中深花园B座2711室

邮编：518033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建行莲花北支行

账号：44201567100050002067

电话：

传真：0755-83286223

电子邮箱：304934585@qq.com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5201701720002001

标段名称：白芒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水质保障部分）（监理）

建设单位：深圳市南山区环境保护和水务局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1073.9109万元

中标工期：730

项目经理(总监)：邓进



本工程于 2018-01-02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8-03-05



查验码：7657256084953453

查验网址：www.szjsjy.com.cn

白芒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水质保障部分）工程概况

一、工程概况

白芒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水质保障部分）项目拟沿沙河西路西侧建设新开挖河道（丽康路口~南光高速匝道路口）+深层排水隧洞（南光高速匝道路口~大沙河），排水标准为 100 年一遇防洪排涝标准，在西丽水库溢洪道下游汇入大沙河。明渠起点位于白芒河暗涵段与沙河西路交汇处，并衔接白芒河，终点位于南光高速匝道口，河道长度 2.12km，底宽 5-34.3m；排水隧洞在南光高速匝道口衔接上游明渠终点，终点在西丽水库溢洪道下游处汇入大沙河，隧洞长度 3.4km，内径 6m。

本工程建设单位是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由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施工，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监理，本工程施工合同造价为 56100 万元，总工期为 730 日历天，于 2018 年 2 月 22 日开工，由于各种因素影响，计划 2020 年 12 月底竣工。

本工程全长 5.52Km，其中河道部分长度 2.12 公里，隧洞部分长度 3.4 公里。

二、河道工程

河道工程主要分为河道开挖工程、景观绿化工程、桥梁工程、其它配套工程（管线迁改、支护及地基处理，施工组织和交通疏解等）。

三、隧洞始发井

盾构始发井主体结构采用明挖法施工，主体基坑长度 40 米，基坑开挖深度为 23.07 米；基坑平面呈长方形，主体基坑宽度为 13 米，



基坑面积约 520 m²。盾构始发井主体围护结构为地下连续墙+内支撑体系。地连墙厚 1000mm，中间设置混凝土支撑、钢支撑，两端头段设置加腋板、斜撑。

基坑竖向设置 5 道支撑支护：第 1、2、3、5 道支撑为钢筋混凝土撑，第 4 道钢支撑 $\Phi 609 \delta 14$ 为临时支撑。

四、隧洞工程

本工程排水隧洞在南光高速匝道处衔接上游明渠终点，隧洞终点在西丽水库溢洪道下游处汇入大沙河，隧洞长度约 3.4km，采用盾构法施工，盾构内径 6000mm，外径 6700mm，管片厚度 350mm。

本工程进水竖井兼做排水隧洞盾构始发井，排水井基坑兼做盾构接收井。

区间隧道主要穿越残积粘性土、全、强、中、微风化层，局部地段穿越冲洪积砂层，在沿线岩层中还可能存在差异风化和球状风化现象，会对盾构施工产生不利影响。结合本区间实际的地层的特点，根据深圳地区盾构施工经验，本区间采用刀盘直径 6.97m 复合式土压平衡盾构机。盾构分体始发，盾构始发段宜为 150m，盾构到达段规定为 100m。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5 月 25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白芒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水质保障部分）

验收日期：2021年12月24日

建设单位：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
(盖公章)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白芒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水质保障部分）		
工程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		
主要内容	白芒河水质保障工程沿沙河西路西侧建设新开挖河道（丽康路口~南光高速匝道路口）+深层排水隧洞（南光高速匝道路口~大沙河），排水标准为100年一遇防洪排涝标准，在西丽水库溢洪道下游汇入大沙河。明渠起点位于白芒河暗涵段与沙河西路交汇处，并衔接白芒河，终点位于南光高速匝道路口，河道长度2.12km，底宽5-34.3m；排水隧洞在南光高速匝道路口衔接上游明渠终点，终点在西丽水库溢洪道下游处汇入大沙河，隧洞长度3.4km，内径6m。	工程造价	627007336.41元
施工许可证号	深南环水开备[2018]6号	开工日期	2018年2月2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18-54-NS
质量责任主体			
主体类型	主体名称	资质证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	/	
勘察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B144055465	
设计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A144001895	
监理单位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E144006119	
总承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D144020279	
分包单位 (支护)	/		
分包单位 (桩基)	/		
分包单位 (桥梁)	/		
分包单位 (隧道)	/		
分包单位 (铁路)	/		
分包单位 (燃气)	/		
分包单位 (高低压配电)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监理、施工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1. 验收组

组 长	李悦
组 员	何凯超、汪明耀、田赞春、邓进、洪仲辉、徐胜利、元长进、张健、王立家、霍玉胜、龙诚、陈晓军、罗旺、赵俊毅、高鹏、朱燕军、林坚伟、朱庆林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 工程质量评定(一)

关于单位工程包含分部内容的说明：

序号	单位工程	包含的分部内容
1	河道部分第一阶段	河道开挖工程、河道支护工程、防护工程、管涵工程、排水沟工程
2	管线迁改工程	电力迁改工程、通信管线迁改工程、给排水迁改工程
3	河道部分第二阶段	河道开挖工程、河堤支护工程、河堤防护工程、穿堤涵及附属设施工程
4	桥梁工程	新建 1#桥梁、新建 2#桥梁
5	园建绿化工程	绿化种植、草沟、沿河二级步道、配套设施
6	隧洞工程	始发井、通风井、接收井、隧洞
7	水闸工程	上游连接段、闸室段、下游连接段

(三) 工程质量评定(二)

单位工程	质量资料评定	安全和使用功能评定	外观质量评定	验收意见
河道部分第一阶段	良好	良好	良好	合格
管线迁改工程	良好	良好	良好	合格
河道部分第二阶段	良好	良好	良好	合格
桥梁工程	良好	良好	良好	合格
园建绿化工程	良好	良好	良好	合格
隧洞工程	良好	良好	良好	合格
水闸工程	良好	良好	良好	合格

(四) 验收人员签名:

主体类别	单位名称	职务	姓名	签名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	项目负责人		李悦
勘察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井芳芳
设计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陈明秋
监理单位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李悦
总承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张健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根据设计及相关验收规范规定,本工程各质量责任主体对该工程进行竣工验收,验收结论如下:

- 1、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所有内容;
- 2、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相关规范及与建设单位的合同约定要求;
- 3、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并符合要求;
- 4、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合格;
- 5、观感质量检查合格;
- 6、经组织竣工验收,各质量责任主体一致同意本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同意“验收”并“交付使用”;
- 7、竣工验收日期: 2021年12月24日。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总承包单位
项目负责人 李悦	项目负责人 林晓可	项目负责人 王明	总监 邓志理	项目经理 张博
(盖公章)	(盖公章)	(盖公章)	(盖公章)	(盖公章)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认真,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白芒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
(水质保障部分) (施工)
合同工程完工验收

鉴 定 书

合同名称：白芒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
(水质保障部分) (施工)
合同编号：SWZX-2019-0057

白芒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水质保障部分)
(施工)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组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一日



项目法人：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原深圳市南山区环境保护和水务局）

勘察设计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原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量和安全监督机构：深圳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验收时间：2022年10月21日

验收地点：中建四局白芒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水质保障部分）
项目部会议室

前 言

验收依据:

- 1、白芒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水质保障部分）（施工）经批准的设计图纸文件、相关设计变更文件；
- 2、白芒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水质保障部分）（施工）施工合同文件；
- 3、《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
- 4、《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
- 5、相关规范规程、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

组织机构:

项目法人：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
勘察设计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本合同工程完工验收由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主持，验收工作组成员由项目法人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勘察设计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监理单位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有关代表组成，共计 13 人（名单附后），质量安全监督机构深圳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代表列席本次会议。

验收过程:

2022 年 10 月 21 日，验收工作组听取了参建各方对本合同工程完工的施工完成情况汇报，检查了现场工程完成情况和工程实体质量，对本合同工程的单位工程的质量评定情况及相关工程档案资料进行了审查，经讨论通过验收并形成合同工程完工验收鉴定书。

一、合同工程概况

（一）合同工程名称及位置

合同工程名称：白芒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水质保障部分）（施工）

位置：深圳南山区白芒社区。

（二）合同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白芒河水质保障工程沿沙河西路西侧建设新开挖河道（丽康路口～南光高速匝道路口）+深层排水隧洞（南光高速匝道路口～大沙河），排水标准为100年一遇防洪排涝标准，在西丽水库溢洪道下游汇入大沙河。明渠起点位于白芒河暗涵段与沙河西路交汇处，并衔接白芒河，终点位于南光高速匝道处，河道长度2.12km，底宽5-34.3m；排水隧洞在南光高速匝道处衔接上游明渠终点，终点在西丽水库溢洪道下游处汇入大沙河，隧洞长度3.4km，内径6m。主要工程内容包括：河道防洪工程、水质改善工程、绿化工程及范围内的其他配套工程（管线迁改、支护及地基处理，施工组织交通疏解等）。

根据施工合同约定，本工程河道部分为2个阶段施工。分别为河道部分第一阶段与河道部分第二阶段。

第一阶段开工时间2018年2月22日，第二阶段开工时间2018年11月20日。河道部分第一阶段主要工程内容包括：河道防洪工程、水质改善工程、绿化工程及范围内的其他配套工程（管线迁改、支护及地基处理，施工组织交通疏解等）。河道部分第二阶段是在第一阶段工程基础上拓宽河道。主要工程内容包括：土方开挖337607.39m³，灌注桩568根，穿堤涵12座，石笼护坡4271.24m，喷锚护坡11077.81m³，排水沟2240m等。

管线迁改工程主要工程内容包括电力迁改工程、通信管道迁改工程、给排水迁改工程。

桥梁工程主要工程内容包括新建1#桥梁、新建2#桥梁共2座。

园建绿化工程主要工程内容包括绿化种植、草沟、沿河二级步道、配套设施。

隧洞工程主要工程内容包括始发井、通风井、接收井、隧洞。

水闸工程主要工程内容包括：箱涵控制闸、溢流闸、末端水闸、水闸管理房及附属设施。

(三) 合同工程建设过程

1、合同工程开工和完工时间

开工时间：2018年2月22日；完工时间：2022年6月17日。

(1) 各单位工程开工和完工时间

河道部分第一阶段于2018年2月22日正式开工，2018年6月15日完成；

管线迁改工程于2018年4月18日正式开工，2021年11月14日完成；

河道部分第二阶段于2019年1月1日正式开工，2021年12月8日完成；

桥梁工程于2020年10月18日正式开工，2021年11月24日完成；

园建绿化工程于2020年6月21日正式开工，2021年12月9日完成；

隧洞工程于2018年12月25日正式开工，2021年12月18日完成；

水闸工程于2021年9月27日正式开工，2022年6月17日完成；

2、主要建设过程

2018年2月22日，白芒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水质保障部分）（施工）开工。

2018年4月18日，给排水迁改工程开工。

2018年6月5日，河道部分第一阶段河道开挖工程施工完成。

2018年6月15日，河道部分第一阶段支护工程施工完成。

2018年6月3日，河道部分第一阶段防护工程工完成。

2018年6月5日，河道部分第一阶段管涵工程施工完成。

2018年6月5日，河道部分第一阶段排水沟工程施工完成。

2018年11月16日，河道部分第一阶段单位工程通过验收。

2018年11月20日，河道部分第二阶段开工。

2018年12月15日，隧洞工程开工。

2019年11月25日，始发井施工完成。

2019年12月31日，丽水河盾构始发。

2020年7月10日，电力迁改工程施工完成。

2020年10月18日，桥梁工程开工。

2021年1月4日，沿河二级步道施工完成。

2021年2月1日，丽水河隧洞矿山法开工。

2021年6月5日，给排水迁改工程施工完成。

2021年7月9日，河道部分第二阶段河堤支护工程施工完成。

2021年8月20日，新建1#桥梁施工完成。

2021年8月29日，丽水河项目隧洞提前顺利贯通。

2021年11月14日，通信管线迁改工程施工完成。

2021年11月23日，河道部分第二阶段河道开挖工程施工完成。

2021年11月25日，配套设施施工完成。

2021年11月25日，新建2#桥梁施工完成。

2021年11月27日，绿化种植施工完成。

2021年11月30日，河道部分第二阶段河堤防护工程施工完成。

2021年12月3日，通风井施工完成。

2021年12月8日，河道部分第二阶段穿堤涵及附属设施工程施工完成。

2021年12月9日，草沟施工完成。

2021年12月18日，隧洞工程施工完成。

2021年12月20日，接收井施工完成。

2021年12月22日，上游连接段施工完成。

2021年12月22日，下游连接段施工完成。

2021年12月23日，闸室段施工完成。

2021年12月23日，金属结构及机电安装施工完成。

2022年6月17日，水闸管理房及附属设施施工完成。

2022年6月20日，白芒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水质保障部分）施工完成。

2018年11月16日，河道部分第一阶段外观质量评定通过验收，外观质量评定应得73.0分，实得58.5分，得分率80.1%。

2021年12月9日，河道部分第二阶段外观质量评定通过验收，外观质量评定应得78.0分，实得63.2分，得分率81.0%。

2021年12月23日，隧洞工程外观质量评定通过验收，外观质量评定应得76.0分，实得61.2分，得分率80.5%。

2022年6月20日，水闸工程外观质量评定通过验收，外观质量评定应得130.0分，实得108.8分，得分率83.7%。

3、合同工程建设施工中采取的主要措施

(1) 每周定时召开工程例会，总结近期工程完成情况，协调解决施工单位提出的现场问题，部署下一周现场施工任务。

(2) 及时组织各有关单位召开专题工作会议，其中包括深基坑、盾构等超过一定规模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专家论证会，研究解决施工过程中出现的技术难题、工作协调事项等工作。

(3) 项目进场后快速利用现场现有各项临建资源，统一步调，精心部署，快速组织各项资源有序进场，加大资源投入。为化解前期项目征地影响、施工场地狭窄、新冠疫情影响、龙舟水天气影响等带来的工期隐患，项目参加各方组织专题会讨论并达成一致意见，施工单位采取分段施工、增加劳动力资源影响源、调整施工工序等措施，克服场地受限不利因素，顺利完成项目各项里程碑节点。

(4) 施工单位严格细化计划管理工作，做到按照周、季度、年度等节点编排计划，每周工程例会上对本周工程实际进度进行反馈，对下周进度计划安排有效的落实措施，定期组织召开月度履约分析会，阐述项目进度执行情况、进度偏差状况、原因分析并制定切实可行的纠偏措施。

(5) 盾构始发井及接收井毗邻居民区，施工场地及施工时间均受限制，项目参建各方考虑实际情况、共同协商解决办法，主动联络周边社区党委组织居民，了解居民诉求，解决居民难处，夜间施工期间提前告知居民施工时间、施工内容及施工效果，并积极联动环保局办理夜间施工许可等，做到不扰民的前提下，确保安全生产、快速建造。

(6) 施工单位采取分阶段同其所属分包签订工期责任状形式，将每个节点固化在责任状中，约定奖惩措施，鼓励分包单位合理赶工，确保优质履约。

(7) 施工单位和监理单位每月按时向建设单位上报施工月报、监理月报，使上级主管单位和部门能够及时了解工程的进展情况。

(8) 当施工现场或对外协调工作中出现难以解决的问题，并对工程实施带来不利影响时，由监理单位及时向施工单位提出书面报告，如实反映实际情况，并提出工作建议，使相关问题能够尽早、尽快得到妥善解决。

(9) 建设单位要求监理单位做到安全监督责任，要求施工单位做到安全生产，做好现场安全文明施工，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工人三级教育，识别现场安全风险源，防患于未然。

(10) 项目采取安全文明施工分区考核责任制，现场张贴安全文明施工分区责任牌，每个区域安排专人负责安全文明施工，做到责任到人，每日巡查并将当日问题及考核结果在安全文明施工分区责任牌中公示。

(11) 项目全建设周期始终秉承绿色建造理念，对施工场地的主要道路、料场、生活办公区按规定进行硬化处理，裸露的场地和集中堆放的土方及时采取覆盖、绿化、洒水等措施；土方回填作业时，安排洒水车洒水降尘、绿网覆盖并及时插入绿化施工；施工现场设置密闭式垃圾池，施工垃圾、生活垃圾分类堆放并及时清运出场，施工垃圾清运采用密闭式并按规定路线行驶；现场设置排水沟、三级沉淀池、出入口设置车辆冲洗设施；食堂设置隔油池、厕所设置化粪池等。

(12) 开工以来，项目秉承着事前预防、计划为先的原则，建立质量管理体系，成立质量管理领导小组，落实质量管理责任，并先后编制了《质量管理策划书》、《质量管理制度》、《样板引路管理办法》、《质量通病防治措施》等。

(13) 项目定时展开质量周检、月检，对现场存在的问题进行整改及总结，并依据检查及总结结果对在场工人组织质量再交底。

(14) 项目严格执行样板引路制度及举牌验收制度，样板经建设、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共同验收合格后方可大面积施工；项目成立专门的实测实量小组，对钢筋安装、模板安装、混凝土结构等成型质量依现场进度及时进行实测实量形成记录，并将实测数据及时反馈。

(15) 对原材料、中间产品进行见证取样送检检测，杜绝不合格品投入使用；按规范要求对现场实体进行检测，确保质量合格。

(16) 对各类工程资料及时收集、及时收集整理、及时归档，单元工程施工质量及时进行验收、评定。

二、验收范围

本次合同工程完工验收范围是白芒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水质保障部分）（施工）合同工程，包括 7 个单位工程，即：河道部分第一阶段、管线迁改工程、河道部分第二阶段、桥梁工程、园建绿化工程、隧洞工程、水闸工程。

三、合同执行情况

(一) 合同管理

在本合同工程的合同管理过程中，参建各方依据设计、施工、监理等相关合同文件及有关政策、法律、法规、技术标准，以工程进度、质量、投资目标为控制重点，及时、妥善处理施工过程中的有关问题，主要完成了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1. 人员配备：参建各方严格按照投标文件主要管理人员名单，配置齐全、及时到位，各方管理人员严格按合同约定，履行各自工作职责；

2. 建设单位按合同约定，及时提供施工场地，保证工地三通一平顺利进行和工程按期开工，2018年2月22日项目监理部签发第一阶段开工令；2018年11月20日项目监理部签发第二阶段开工令。

3. 进度管理：本工程合同工期紧张，加上前期征地、龙舟水天气、台风暴雨天气的对工期产生不利影响。2020年恰逢新冠肺炎疫情爆发，对项目原定工期安排及资源组织产生了极其不利的影响。为保项目按期完工，项目于2020年2月26日复工后，经过反复论证策划，优化施工工序，加大资源投入，科学组织，分段施工等措施缩短工期；为加快施工进度，缩短盾构施工工期，2020年10月9日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组织工程建设各方召开的关于丽水河项目排水隧洞设计施工专题会议，决定从出口接收井SD3+361.69~SD3+012.36段采用矿山法掘进隧洞空载拼装管片衬砌的设计施工方案。

4. 质量管理：本工程质量标准合同目标为合格，项目围绕质量管理目标制定质量控制计划，在设计、采购、施工、验收等各个阶段严格控制工程质量，并按照PDCA循环对出现的质量偏差及时进行更正；

5. 安全管理：建立项目安全管理组织机构，制定项目应急预案，并定期组织安全应急演练，本项目关键安全防控点包括基坑工程、高支模、有限空间、密闭空间等，本项目建设过程中未发生安全事故；

6. 文明施工管理：严格按照合同约定进行现场文明施工，做到“四节一环保”、工完场清、施工不扰民、现场不扬尘、运输无遗洒、垃圾不乱弃；

7. 设计变更管理：本合同工程施工过程中共发生设计变更48项，已完善设计变更手续；

8. 投资管理：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确认工程量，及时支付工程进度款；本项目建立严格

的设计变更管控程序，所有设计变更手续完备；

9. 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及规程规范要求处理各类工程档案资料。

(二) 工程完成情况和完成的主要工程量

白芒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水质保障部分）（施工）于 2018 年 2 月 22 日第一阶段开工建设，2018 年 11 月 20 日第二阶段开工建设，并于 2022 年 6 月 17 日全部完工。本合同工程包含 7 个单位工程，施工过程中对本合同工程涉及的所有分部工程施工质量及时进行了评定、验收，施工质量全部合格。本合同工程完成的主要工程量见下表：

合同工程完成的主要工程量统计表

序号	单位工程名称	完成主要工程量	
1	河道部分第一阶段	明渠	2.12km
		土方开挖	202594m ³
		灌注桩	671 根
		植草护坡	26010m ²
		喷锚护坡	19329m ²
		管道安装	70m
		排水沟	2328m
2	河道部分第二阶段	土方开挖	337607.39m ³
		灌注桩	568 根
		冠梁	829.4m
		支护挂板	835m
		土钉支护	17910m
		注浆加固	5691.6m
		生态砖挡土墙	894m
		铺填种植土	8329.3m ³
		加筋三维植被网垫	83292.92 m ²
		植草护坡	83292.92 m ²
		石笼护坡	4271.24m
		喷锚护坡	11077.81m ³
		穿堤涵	12 座

3		挡土墙	2005.2m
		抛石护底	1365m ³
		石材贴面	6000m ²
		排水沟	2240m
		跌水台阶	17.52m ³
		汀步	9座
		起点箱涵	61.35m
		下河车道	2座
		管线迁改工程	土方开挖及回填
	箱变		3座
	环网柜		15座
	检查井		110座
	电力电缆		13704m
	涂塑钢管		39767m
	定向钻拖拉管		6143m
	挖沟槽土方		2592.46m ³
	回填方		1497.35m ³
	水平导向钻进		273m
	配管		1483m
	管道包封		9.82m ²
	人(手)孔井		30座
	拆除路面及恢复		1650.68m ²
	敷设光缆		42.62km
	光缆割接	166头	
沟槽开挖	36959m ³		
球墨铸铁管 DN800 (给水)	136m		
沟槽支护	2372m		
球墨铸铁管 DN1000 (给水)	1965m		
球墨铸铁管 DN800 (污水)	1266m		
钢管 DN600 (污水)	185.7m		
内肋增强聚乙烯 (PE)螺旋波纹管 DN300 (污水)	290m		

		内肋增强聚乙烯 (PE)螺旋波纹管 DN400 (污水)	146m
		拖拉管 DN600	550m
		拖拉管 DN300	120m
		沟槽回填	25619m ³
4	桥梁工程	锚具	176 套
		钢绞线	5904.8kg
		钢筋	125283kg
		桥桩	13 根
		橡胶减震板	44 块
		预制空心梁板	22 块
		钢筋原材	50.6t
		桥桩	10 根
		Q235 钢板	3.8t
		Q345qC	223.2t
		A16*80 剪力钉	2.23t
		支座	8 个
		钢结构防腐	4463.5M2
		D40 伸缩缝	31.2m
5	园建绿化工程	铺填种植土	8329.3m ³
		加筋三维植被网垫	83292.92 m ²
		草皮种植	83292.92 m ²
		土工布铺设	9600 m ²
		砾石层铺填	600m ³
		排水管安装	4000m
		粗砂层铺填	240m ³
		铺填种植土	960m ³
		草沟植草	6400 m ²
		碎石垫层	150m ³
		砼路面	100m ³
		花岗岩面层	1000 m ²
		栏杆安装	5200m

6	隧洞工程	砟地连墙	18 幅
		冠梁	110m
		混凝土支撑	4 道
		钢支撑	1 道
		碎石垫层	156m ³
		砟垫层	52m ³
		始发井底板	520m ³
		始发井内衬墙	69.5m ³
		土方开挖	11856m ³
		始发井墙面喷砟	2106.40m ²
		盾构掘进	3361.69m
		矿山法隧洞	233.08m
		土方开挖	131026.31m ³
		管片防水	3361.69m
		壁后注浆	3361.69m
		管片制作及拼装	2240 环
		管片防腐	63679.20m ²
		手孔封堵	139707 个
		灌注桩	112 根
		支护桩	64 根
		冠梁	134m
		土方开挖	4077m ³
		土方回填	500m ³
		截污箱涵	267m ³
		管道开挖	479m ³
		管道基础	151.4m
		管道铺设	151.4m
		管道回填	448m ³
		出口箱涵	260m ³
		锚喷支护	130m ³
		出口八字口	120m ³

		扇形井	257m ³
		沉井	21.5m
		高压旋喷桩	60 根
		土方开挖	760.36m ³
		素砼封底	20m ³
		方形井侧墙	8m ³
		通风井顶板	5m ³
7	水闸工程	闸门埋件安装	10 套
		拦污栅安装	1 套
		闸门安装	7 套
		启闭机安装	10 套
		检修门安装	3 套
		土方开挖	6237m ³
		注浆加固	1380 根
		锚喷支护	1241m ²
		灌注桩	80 根
		土方开挖	681.34m ³
		余方弃置	450.36m ³
		回填方	90.32m ³
		水闸管理房	126.08m ²
		计算机监控系统	2 套
		视频监视系统	2 套
		给排水管道安装	97.5m
		高压开关柜	3 台
		干式变压器	1 台
		低压开关柜	3 台
		柴油发电机组	1 套
		照明	1 项
		弱电	1 项
		防雷接地	1 项

(三) 结算情况

白芒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水质保障部分)(施工)暂定合同价即 47572.8 万元,经南山区审计局或南山区工程造价管理站完成施工图预算审定后,确定实际合同价并签订施工合同补充协议。最终经审计单位审定合同价暂定为 627007336.41 元,全部为政府投资。目前已支付 518960946.67 元,支付比例为 82.8%,符合施工合同约定及相关规定。

本合同工程结算资料已编制完成,并经监理单位及第三方咨询单位审核完成。目前已将结算资料送至南山区工程造价管理站待终审。

四、合同工程质量评定

(一) 单位工程质量评定

本合同工程包含 7 个单位工程、27 个分部工程,所有单位工程验收全部合格,合格率为 100%。工程质量具体评定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序号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名称	分部工程质量等级	外观质量得分率	单位工程质量评定等级
白芒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水质保障部分)(施工)	1	河道部分第一阶段	河道开挖工程	合格	80.1%	合格
	2		支护工程	合格		
	3		防护工程	合格		
	4		管涵工程	合格		
	5		排水沟工程	合格		
	6	管线迁改工程	电力迁改工程	合格	/	合格
	7		通信管线迁改工程	合格		
	8		给排水迁改工程	合格		
	9	桥梁工程	新建 1#桥梁	合格	/	合格
	10		新建 2#桥梁	合格		
	11	园建绿化工程	绿化种植	合格	/	合格
	12		草沟	合格		

	13		沿河二级步道	合格		
	14		配套设施	合格		
	15	河道部分第二阶段	河道开挖工程	合格	81.0%	合格
	16		河堤支护工程	合格		
	17		河堤防护工程	合格		
	18		穿堤涵及附属设施工程	合格		
	19	隧洞工程	始发井	合格	80.5%	合格
	20		通风井	合格		
	21		接收井	合格		
	22		隧洞	合格		
	23	水闸工程	上游连接段	合格	83.7%	合格
	24		闸室段	合格		
	25		下游连接段	合格		
	26		金属结构及机电安装	合格		
	27		水闸管理房及附属设施	合格		

(三) 工程质量检测情况

本合同工程所使用的主要原材料、中间产品，经监理见证取样送检检测结果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工程实体检测包括植筋拉拔检测、动力触探、压实度检测、低应变、闭水试验、内窥试验、钻芯法等试验结果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取样与检测的频率均满足规范要求，具体检测项目如下：

原材料、中间产品及现场检测情况汇总表

序号	检测类别	材料名称/检测项目	应检组数	实检组数	合格组数	合格率(%)	处理措施
1	原材料送检	钢筋原材	349 组	349 组	349 组	100	/
2		钢板原材	10 组	10 组	10 组	100	/
3		无缝钢管	5 组	5 组	5 组	100	/
4		中空锚杆	2 组	2 组	2 组	100	/
5		工字钢	5 组	5 组	5 组	100	/
6		焊丝	1 组	1 组	1 组	100	/
7		钢绞线	1 组	1 组	1 组	100	/
8		工作锚板	2 组	2 组	2 组	100	/
9		工作夹片	2 组	2 组	2 组	100	/
10		混凝土用水	1 组	1 组	1 组	100	/
11		土工布	15 组	15 组	15 组	100	/
12		石笼网	6 组	6 组	6 组	100	/
13		三维植被网垫	2 组	2 组	2 组	100	/
14		混凝土实心砖	1 组	1 组	1 组	100	/
15		蒸压加气混凝土砌块	1 组	1 组	1 组	100	/
16		水泥砖	8 组	8 组	8 组	100	/
17		河砂	67 组	67 组	67 组	100	/
18		碎石	69 组	69 组	69 组	100	/
19		水泥	410 组	410 组	410 组	100	/
20		石粉渣	10 组	10 组	10 组	100	/
21		粉煤灰	45 组	45 组	45 组	100	/
22		种植土	3 组	3 组	3 组	100	/
23		原土	1 组	1 组	1 组	100	/
24		膨润土	24 组	24 组	24 组	100	/
25		电力电缆	3 组	3 组	3 组	100	/
26		管材	31 组	31 组	31 组	100	/
27		HDPE 管	5 组	5 组	5 组	100	/
28		热浸塑钢管	9 组	9 组	9 组	100	/
29		热镀锌钢管	8 组	8 组	8 组	100	/
30		内外涂塑复合钢管	5 组	5 组	5 组	100	/

原材料、中间产品及现场检测情况汇总表（续表1）

序号	检测类别	材料名称/检测项目	应检组数	实检组数	合格组数	合格率(%)	处理措施
31		内肋增强聚乙烯(PE)螺旋波纹管	3组	3组	3组	100	/
32		球墨铸铁管	12组	12组	12组	100	/
33		非开挖铺设用高密度聚乙烯排水管	2组	2组	2组	100	/
34		球墨铸铁井盖	2组	2组	2组	100	/
35		检查井盖	1组	1组	1组	100	/
36		蝶阀	4组	4组	4组	100	/
37		玻璃纤维筋	2组	2组	2组	100	/
38		水玻璃	70组	70组	70组	100	/
39		速凝剂	1组	1组	1组	100	/
40		丁基橡胶腻子片	10组	10组	10组	100	/
41		软木橡胶衬垫	14组	14组	14组	100	/
42		三元乙丙橡胶弹性密封垫	7组	7组	7组	100	/
43		遇水膨胀橡胶挡水条	18组	18组	18组	100	/
44		弹性橡胶密封垫	3组	3组	3组	100	/
45		管片螺栓连接副	10组	10组	10组	100	/
46		螺孔密封圈	6组	6组	6组	100	/
47		盾构专用胶	3组	3组	3组	100	/
48		植筋胶	3组	3组	3组	100	/
49		云石胶	1组	1组	1组	100	/
50		粘结剂	5组	5组	5组	100	/
51		外加剂	10组	10组	10组	100	/
52		底漆	6组	6组	6组	100	/
53		自黏聚合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1组	1组	1组	100	/
54		聚氨酯防水涂料	2组	2组	2组	100	/
55		聚合物水泥防水涂料	1组	1组	1组	100	/
56		环氧防水涂料	7组	7组	7组	100	/
57		环氧树脂防水涂料	1组	1组	1组	100	/

原材料、中间产品及现场检测情况汇总表（续表2）

序号	检测类别	材料名称/检测项目	应检组数	实检组数	合格组数	合格率(%)	处理措施
1	中间产品检测	C15 混凝土抗压试块	199 组	199 组	199 组	100	/
2		C20 混凝土抗压试块	153 组	153 组	153 组	100	/
3		C25 混凝土抗压试块	408 组	408 组	408 组	100	/
4		C30 混凝土抗压试块	393 组	393 组	393 组	100	/
5		C30 水下混凝土抗压试块	1386 组	1386 组	1386 组	100	/
6		C35 混凝土抗压试块	57 组	57 组	57 组	100	/
7		C35 水下混凝土抗压试块	36 组	36 组	36 组	100	/
8		C35 水下混凝土抗压试块	48 组	48 组	48 组	100	/
9		C40 混凝土抗压试块	25 组	25 组	25 组	100	/
10		C50 混凝土抗压试块	737 组	737 组	737 组	100	/
11		C50 混凝土氯离子试块	12 组	12 组	12 组	100	/
12		C25P6 混凝土抗渗试块	24 组	24 组	24 组	100	/
13		C30P6 混凝土抗渗试块	16 组	16 组	16 组	100	/
14		C35P6 混凝土抗渗试块	18 组	18 组	18 组	100	/
15		C50P6 混凝土抗渗试块	1 组	1 组	1 组	100	/
16		C5012 混凝土抗渗试块	113 组	113 组	113 组	100	/
17		1:2 水泥砂浆抗压试块	30 组	30 组	30 组	100	/
18		M2.5 砂浆抗压试块	10 组	10 组	10 组	100	/
19		M5 砂浆抗压试块	1 组	1 组	1 组	100	/
20		M7.5 砂浆抗压试块	2 组	2 组	2 组	100	/
21		M10 砂浆抗压试块	87 组	87 组	87 组	100	/
22		M15 砂浆抗压试块	6 组	6 组	6 组	100	/
23		M20 砂浆抗压试块	37 组	37 组	37 组	100	/
24		M25 砂浆抗压试块	7 组	7 组	7 组	100	/
25		M25 净浆抗压试块	20 组	20 组	20 组	100	/
26		M50 砂浆抗压试块	26 组	26 组	26 组	100	/

原材料、中间产品及现场检测情况汇总表（续表3）

序号	检测类别	材料名称/检测项目	应检组数	实检组数	合格组数	合格率 (%)	处理措施
1	现场 实体 检测	轻型动力触探	708 点	708 点	708 点	100	/
2		压实度	4365 点	4365 点	4365 点	100	/
3		植筋拉拔试验	27 点	27 点	27 点	100	/
4		管片性能检测	12 次	12 次	12 次	100	/
5		管片防腐涂层厚度	14 点	14 点	14 点	100	/
6		低应变	256 根	256 根	256 根	100	/
7		声波透射法	20 根	20 根	20 根	100	/
8		声波透射法检测（地连墙）	2 幅	2 幅	2 幅	100	/
9		钻芯（地连墙）	5 幅	5 幅	5 幅	100	/
10		现场非破损试验	28 根	28 根	28 根	100	/
11		土钉抗拔检测	40 根	40 根	40 根	100	/
12		植筋拉拔试验	27 点	27 点	27 点	100	/
13		平板载荷试验	12 点	12 点	12 点	100	/
14		喷砼厚度	201 点	201 点	201 点	100	/
15		击实检测	7 次	7 次	7 次	100	/
16		室外回弹模量试验	20 点	20 点	20 点	100	/
17		厚钢板超声波检测	16 块	16 块	16 块	100	/
18		焊缝射线检测	48 块	48 块	48 块	100	/
19		焊缝磁粉检测	257 条	257 条	257 条	100	/
20		焊缝超声波检测	221 条	221 条	221 条	100	/
21		管道内窥摄像检测	896.96 米	896.96 米	896.96 米	100	/
22		管道冲洗试验	2 组	2 组	2 组	100	/
23		管材卫生性能检测	1 组	1 组	1 组	100	/
24		防腐涂层厚度检测	737 点	737 点	737 点	100	/
25		闭水试验	10 段	10 段	10 段	100	/

原材料、中间产品及现场检测情况汇总表（续表4）

序号	检测类别	材料名称/检测项目	应检组数	实检组数	合格组数	合格率(%)	处理措施
26	现场 实体 检测	钢筋焊接（工艺）	19组	19组	19组	100	/
27		钢筋机械连接（工艺）	3组	3组	3组	100	/
28		栓钉焊接（工艺评定）	1组	1组	1组	100	/
29		钢板焊接（工艺评定）	3组	3组	3组	100	/
30		栓钉焊接（现场）	1组	1组	1组	100	/
31		钢板（化学分析）	8组	8组	8组	100	/
32		钢筋机械连接（现场）	30组	30组	30组	100	/
33		钢筋焊接（现场）	63组	63组	63组	100	/

（三）合同工程质量等级评定意见

按《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的相关要求，本合同工程中所包含的7个单位工程所有分部工程质量合格，经施工单位自评、监理单位复核、项目法人认定，所有单位工程质量合格；本合同工程中包含的7个单位工程外观质量评定合格，经施工单位自评、监理单位复核、项目法人认定，本合同工程质量合格。

五、历次验收遗留问题处理情况

无。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七、意见和建议

无。

八、结论

本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组听取了参建各方对本合同工程建设情况和质量评定情况的汇报，查看了现场施工完成情况，查阅了质量评定资料及相关档案资料，认为本合同工程具备验收条件，验收结论如下：

（一）本合同工程已按照批准的设计文件和施工合同文件要求完成了所有建设内容；

（二）本合同工程所使用的主要原材料、中间产品，经监理见证取样送检测结果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工程实体检测包括植筋拉拔检测、动力触探、压实度检测、低应变、钻芯法、闭水试验、内窥试验等试验结果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三）本合同工程包含的7个单位工程（河道部分第一阶段、管线迁改工程、河道部分第二阶段、桥梁工程、园建绿化工程、隧洞工程、水闸工程）均已通过验收，单位工程施工质量全部合格；

（四）本合同工程验收资料基本齐全；

（五）本合同工程结算资料已编制完成，并经监理单位初步审核；

（六）本合同工程施工过程中未发生质量、安全事故；

（七）施工现场已完工场清，具备验收移交条件；

根据《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的相关规定，验收工作组同意白芒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水质保障部分）（施工）通过合同工程完工验收，施工质量合格。

九、保留意见

无。

十、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表

白芒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水质保障部分）（施工）

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表

验收日期：2022年10月21日

	姓名	单位	职务和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李悦	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	工程师	李悦	
成员	何凯超	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		何凯超	
成员	陈奕汛	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		陈奕汛	
成员	汪明耀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汪明耀	
成员	田赞春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高工	田赞春	
成员	邓进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高工	邓进	
成员	洪仲辉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高工	洪仲辉	
成员	徐胜利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徐胜利	
成员	张健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高工	张健	
成员	王立家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王立家	
成员	霍玉胜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霍玉胜	
成员	罗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罗旺	
成员	高鹏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高工	高鹏	

十一、附件

(一) 提供给验收工作组资料目录

序号	资料文件名称	情况说明
1	工程建设管理工作报告	有
2	工程建设监理工作报告	有
3	工程设计工作报告	有
4	工程施工管理工作报告	有
5	前期工作文件及批复文件	有
6	主管部门批文	有
7	招标投标文件	有
8	合同文件	有
9	工程项目划分资料	有
10	单元工程质量评定资料	有
11	分部工程质量评定资料	有
12	单位工程质量评定资料	有
13	工程外观质量评定资料	有
14	工程质量管理有关文件	有
15	工程安全管理有关文件	有
16	工程施工质量检验文件	有
17	工程监理资料	有
18	施工图设计文件	有
19	工程设计变更资料	有
20	竣工图纸	有
21	征地移民有关文件	有
22	重要会议记录	有
23	质量缺陷备案表	有
24	安全、质量事故资料	有
25	工程建设中使用的技术标准	有
26	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	有

(二) 施工单位向项目法人移交资料目录

序号	归档文件名称	情况说明
	III、施工单位文件	
一	施工管理文件	
1	施工营业执照	有
2	施工单位资质证书	有
3	中标通知书	有
4	施工承包合同	有
5	项目经理任命通知书及资质证书	有
6	现场组织机构及主要人员报审表	有
7	项目经理部人员设置通知书	有
8	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技术方案及报审表	有
9	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技术方案	有
10	技术交底	有
11	设计图纸会审记录	有
12	设计变更记录	有
13	设计变更统计表	有
14	工程洽商记录	有
15	施工许可证	有、现实行的是“开工备案表”
16	合同项目开工申请表	有
17	开工令	有
18	工程施工管理报告	有
19	验收申请报告	有
20	分部、外观、单位工程施工质量评定表	有
21	单位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资料核查表	有
22	分部工程、单位工程、合同工程完工、阶段验收鉴定书	有
23	起重机、消防、电梯工程等专项验收文件	/
24	工程质量保修书	有
25	合同工程完工证书	/
26	工程档案审查表	/
27	工程移交证书	/
28	其他文件	
二	施工技术文件	
1	隐蔽工程验收签证/记录	有
2	控制网设置资料	有
3	工程定位测量资料	有
4	基槽开挖线测量资料	有

序号	归档文件名称	情况说明
5	地基钎探记录和钎探平面布点图	本工程不涉及
6	验槽记录和地基处理记录	有
7	桩基施工记录	有
8	试桩记录	有
9	工程定位测量检查记录	有
10	沉降观测记录	有
11	现场施工预应力记录	有
12	工程竣工测量	有
13	工程质量缺陷处理及备案记录	无
14	工程质量事故处理记录	无
15	其他文件	
三	施工质量保证文件	
1	砂、石、砖、水泥、钢筋、防水材料、隔热保温、防腐材料、轻集料试验汇总表	有
2	工程材料/构配件/设备进场申报表（附产品出厂合格证）、（附原材料试验报告）	有
3	砂浆、混凝土配合比设计报告	有
4	砂、石、水泥、砖、加气砼块、钢筋焊接、防水材料试验报告	有
5	土壤（素土、灰土）干密度试验报告	有
6	土壤（素土、灰土）击实试验报告	有
7	回填料密实度、相对密度试验报告	有
8	砂浆（试块）抗压强度试验报告	有
9	混凝土（试块）抗压强度试验报告	有
10	混凝土抗渗试验报告	有
11	商品混凝土出厂合格证、复试报告	有
12	钢筋接头（焊接）试验报告	有
13	土壤、砂浆、混凝土、钢筋连接、混凝土抗渗试验报告汇总表	有
14	设备安装和调试记录	有
15	设备试运行记录	有
16	设备明细表	有
17	网络、系统、管线等设备、设施的试运行、	不涉及
18	管线清洗、试压、通水、通气、消毒等记录、报告	不涉及
19	绝缘、接地电阻等性能测试、校核记录	不涉及
20	材料、设备明细表及检验、交接记录	有
21	电器装置操作、联动实验记录	不涉及

序号	归档文件名称	情况说明
22	设备、材料报关声像资料（商检、海关）、商业发票等材料	不涉及
23	设备、材料出厂质量合格证明、装箱单、工具单，备品备件单等	有
24	设备、材料检验、安装手册、操作使用说明书等随机文件	有
25	设备、材料的防腐、保护措施等文件材料	有
26	设备、材料开箱检验记录及索赔文件等材料	有
27	设备安装调试记录、测定数据、性能鉴定	有
28	变配电设备安装、检查、通电、满负荷测试记录	有
29	给排水、消防、采暖、通风、空调、燃气等管道强度、严密性、灌水、通风、吹洗、漏风、试压、通球、阀门等试验记录	不涉及
30	其他文件	有（植筋拉拔检测、动力触探、压实度检测、低应变、闭水试验、内窥试验、钻芯法等）
四	施工质量评定文件	
1	项目划分确认函及项目划分材料	有
2	单元工程质量评定表	有
3	其他文件	
五	施工单位其他文件	
1	工程例会会议纪要	有、可不移交
2	施工日志	有、可不移交
3	工程质量技术交底卡	有、可不移交
4	机械进出场申报表	有、可不移交
5	施工安全措施	含在具体施工方案、可不移交
6	施工环保措施	含在具体施工方案、可不移交
7	高程控制	有、可不移交
8	结构吊装记录	有、可不移交
9	特殊工种上岗证	有、可不移交
10	安全教育记录	有、可不移交
11	混凝土浇筑开仓申报表	有、可不移交
12	其他文件	
竣工图	需有符合归档要求的计算机辅助设计	有
声像材料	需有符合归档要求的声像资料	有（施工日志、图片）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证书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监理的
白芒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水质保障部分）工程评定为
二〇二三年度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
特发此证

粤建工程优质证字（2023）162C号

二〇二三年五月三十一日





